

证券代码：000034

证券简称：深信泰丰

公告编号：2014-12

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14年3月1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，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未有委托出席的情形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晏群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 201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。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指标情况如下：

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资产为 37,821.13 万元（合并会计报表口径，下同），负债总计 27,212.44 万元，股东权益为 10,608.69 万元，资本公积为 64,264.83 万元，盈余公积为 6,573.86 万元，未分配利润为 -96,027.35 万元。

2013 年，公司营业收入 53,305.86 万元，实现利润总额 1,895.64 万元，净利润 1,676.69 万元，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,676.69 万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母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-14,618,807.75 元，加上年初的未分配利润 -804,306,066.92 元，母公司 2013 年度实际可供分

配利润为-818,924,874.67元。鉴于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为主体,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七十三条的规定,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聘请2014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并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,期限为一年,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55万元、33万元,两项合计人民币88万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,报告文本见3月12日巨潮资讯网。

八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4年度经营管理考核办法的议案》。

会议还听取了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审计机构从事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及刘崇、吴军、叶翔三位独立董事的《述职报告》。

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深信泰丰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日